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被司法拍卖的全部股份解除质押、
冻结及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中登公司”），获悉公司原控股股东天山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天山农牧业”）及其关联方被司法拍卖的全部股份已于2021年10月25日解除质押、冻结，并于同日过户给湖州皓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湖州皓辉”）。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因天山农牧业向湖州皓辉合计11.4亿元借款逾期未还本付息，湖州皓辉于2021年6月向昌吉州中院申请了强制执行。鉴于天山农牧业及其全资子公司呼图壁县天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呼图壁农业”）合计持有的公司69,211,312股股份为该笔借款质押物，昌吉州中院于2021年7月发布司法拍卖公告，于2021年8月30日-31日实施司法拍卖，由竞买人湖州皓辉竞买成功。公司已于2021年9月23日收到昌吉州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6月22日、2021年6月23日、2021年6月28日、2021年7月26日、2021年8月31日、2021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1-039、2021-049、2021-050、2021-051、2021-058、2021-068、2021-074号公告。

二、被司法拍卖股份解除质押、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被司法拍卖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天山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4,743,288	1.52%	2016-07-29	2021-10-25	厦门信托国际有限公司
	8,138,021	2.60%	2016-08-17	2021-10-25	
	1,346,801	0.43%	2016-07-29	2021-10-25	
	3,638,691	1.16%	2016-07-29	2021-10-25	
小计	17,866,801	5.71%	--	--	--
呼图壁县天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84,511	3.77%	2016-07-29	2021-10-25	厦门信托国际有限公司
合计	29,651,312	9.48%	--	--	--

(二) 被司法拍卖股份解除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冻结/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日期/委托日期	解冻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名称/轮候机关
天山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4,743,288	1.52%	2021-06-21	2021-10-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8,138,021	2.60%	2021-06-21	2021-10-25	
	1,346,801	0.43%	2021-06-21	2021-10-25	
	3,638,691	1.16%	2021-06-21	2021-10-25	
小计	17,866,801	5.71%	--	--	--
呼图壁县天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1,784,511	3.77%	2021-06-21	2021-10-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29,651,312	9.48%	--	--	--

三、股份过户情况

湖州皓辉于2021年8月30日-31日通过司法拍卖取得合计69,211,312股公司股份。2021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湖州皓辉通知,2021年10月19日已完成39,560,000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1-080号公告。

2021年10月26日，公司通过查询中登公司获悉，剩余29,651,312股股份已于2021年10月25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至此，被司法拍卖全部股份已完成过户。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持有股份		本次过户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天山农牧业	17,866,801	5.71%	0	0
呼图壁农业	11,784,511	3.77%	0	0
湖州皓辉	39,560,000	12.64%	69,211,312	22.11%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被司法拍卖的全部股份已过户给湖州皓辉。

2、2021年9月23日，公司收到昌吉州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公司控股股东由天山农牧业变更为湖州皓辉，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李刚先生变更为解直锸先生。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湖州皓辉已聘请财务顾问就本次权益变动出具核查意见。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